

的中秋夜，屋外下著雨，雨是；雖然一個禮拜，未免太小是玻璃窗往下流，流……如氣。但在甚麼都講究「迷你」的，是我的眼淚，倒可以舒暢胸風氣下，聊勝於無。可惜，我的淚已乾……

### 視

我打算從現在起就辦理必要的手續（我們現在持的是無國籍證件），希望一切順利，到時，將會有一番歡樂！

你高興吧？

我原以為在連年的烽火中，早把私情全拋；誰知，對你的思念卻常常在胸中萌起，就像深夜時，聽密林中山澗的淙淙流水，既悠遠而又彷彿從心坎流過。這連體會多了，我再也敢把「破私立公」、「大公無私」之類的話當作口頭禪。

安好！

其漢 一九六六·三·十一

三月十一日來信收悉。

能說你們回國省親一周，也難得；當局如能真正做到，也算積了「功德」。不過，苦難經受多了，我總相信一個「眼見為實」。頗具諷刺意味的是：當年堅決反殖，爭取國家獨立的人回國，倒是手持「無國籍護照」。我把這話咀嚼了半日，還覺得其味苦澀！

六年前，所謂「歡迎進入新時代」，那陣，某資深記者採訪你們的消息，在（S.M.日報）刊出，還登了某某的題詩「天翻地覆慨而慷」，一時鬧得沸沸揚揚，真有那麼一回事。接著，你們的頭人Y.X.X.、S.X.X.也已回來定居了，沒有理由不讓你們這些「墮從」回來。於是，等等啊……

有人說：Y.X.X.、S.X.X.像鮭魚，長大了游向大海，老了就溯江而上，尋回故土。這純屬動物本能，沒有多少社會意義。真

完全不同，是「最高代」，那位老頭子當面會談的；且這次談妥也僅僅是准予回去一周。當我們的半島夥伴「國一定居」的情況下，我國省親，應該不成問題才

# 等待

流離篇

是這樣嗎？

一天盼一天，一年盼一年，已年過花甲的人還能盼多久……

九〇年初，聽說你們下山了，立刻撲到馬泰邊境的勿洞市找你。在泰大旅社見面時，我們都愣住了。二十七年隔離，沒有想到你竟是滿頭白髮。也不用問好。你說：你還是倖存者。不錯，子彈沒穿過你的軀體，大樹沒把你壓扁，內部整肅也避過；沒把你壓扁，內部整肅也避過；沒把你壓扁，內部整肅也避過……

「你欺騙了我！」那天晚上睡在一起，你發現了我戴的假髮，竟大吃一驚。苦難是秋風，我的頭髮是落葉，早快掉光了……

那次，我隨你進河，被載在摩托車上，奔馳在山崖邊，有如在雜技一樣驚險。看到你們還在供應塑料布的帳篷裡，沒有水電供應，洗澡得到溝裡去，生活這般不便，可以想像你過去的游擊生活，在深山密林中是怎麼過的。我禁不住心酸。我想：你應早日回國，安度晚年，那是天經地義的事。

那次回來以後，我勸莉兒，應早日去發境看你，也好給你一點安慰。她說：「當然，我有責任去問那些扛過槍的人宣傳博愛，儘管他們已經和平了……」幾個月後，她真的去了，回來以後，說同你溝通有困難。於是連夜翻查英漢字典，給你寫去了一封長信，向你敘述她的感受。

真的能圓。……  
祝  
安康！  
淑貞 一九九六·三·二十八

其漢：

剛剛發去一信，又覺得還有話說。當然，幾十年的相思，確也難以盡訴。  
今天休假，我站在自己擁有的組屋內遐思，希望你這次回來，不用再住板屋。看看壁上一九六二年那張結婚照，雖然女的沒有披婚紗，男的也沒有穿大衣結領帶，我們只是像往日去開會那樣的穿著，兩人的微笑，卻洋溢著燦爛的青春。

三十多年過去了，一歷盡滄桑人已老，青春卻凝固在那牆上，有時給我安慰，有時使我傷感。總之，它減輕屋內的寂寞。也許你要問：那麼，莉兒呢？還是讓我細說從頭：  
莉兒出生後，就抱到我妹妹家。我是職業婦女，我不能帶著嬰兒去上班。我一直穿著制服，當過巴士售票員，當過旅行社清潔工人，也當過托兒所的保母。在這過程中，我聽說好些你們夥伴的配偶，在報上登「離婚啟事」，宣布：今後婚嫁各聽自由。有人說，是受到某種壓力的。我不曾受到壓力，即便有，我也不屈服。雖然追求我的人有的，我也一度動搖。但是，經過一番痛苦的掙扎，我堅定下來。自從參加在派活動之日起，我就有頂著一切苦難的思想準備。我知道，最大的敵人是自己！

我想過，當丈夫有女，有一個小家庭。總之，我曾經「擁有一」，即使不會「天長地久」！……我總想見你穿著機電工人的服裝，在上車之前，騎上腳踏車，回頭對我笑。或一直在你心中，正如你在我心中一樣。我痛苦的是：莉兒成長以後，終於選擇了去當「傳教士」。我很難向你交代，一個無神論的家庭，卻產生一個宗教的活躍分子！

莉兒自幼失去父愛、母愛，長大以後，要與人間的愛，傳給芸芸眾生，這本來也沒甚麼可以責怪的。  
她的外表像我，脾氣像你。她的心是善良的。我給她的愛太少了，我沒有理由再對她苛求。她成長了，她要走自己的路。

更使我痛苦的是，莉兒決定「永遠單身」！在她還未當傳教士之前，我勸她處理終身大事，她猶白道：「結婚？結了婚像你一樣守節寡？」  
她的回答使我的心大大地震撼了一下！  
她對我似乎像個朋友。每天，當我下班回來，她已出去了。她終於被調去半島搞教會工作，屋內只剩下我自己。後來她到勿洞找你。

以上所述，供你參考，以免你回來面對家庭的破碎，而感遺憾。  
匆匆  
祝

平安！

你的淑貞 一九九六·四·一

親愛的淑貞：

三月底和四月初的兩封來信都收到了，知悉一切。

我辦好了一切回國的手續，就等石島內安人員來面談。七月底，他們來了三個人，一個老的，兩個是年輕的。他們提出了四個苛刻條件，要我們簽名，我們都拒絕了。妳想想：我們僅僅是回去省親一個星期，竟然要像罪犯一樣接受包括一切過往歷史的審查，並且要交代包括反殖時期的一切人事。總之，要逼我們臥在地上，爬著回去，我們不幹。我們是人，是堂堂正正的人。人是有尊嚴的。何況過去反對殖民主義，爭取國家獨立是有功勞的。這樣對待我們公平嗎？其他的條件，比如斷絕政黨和政治關係，那完全沒有問題。我們現在回去，無非是看望親友；即便定居，也不過是「養老」，還能「顛覆」嗎？

我們告訴內安人員說：我們持的證件都可以去半島旅遊，不受限制，為甚麼回去自己的出生地石島，反而受到刁難？他們以爲我們是說謊話。我們中的一人，把證件遞給他們看，上面明明蓋著某月某日過海關的印戳，他們這才沒話說。

我問：「為甚麼最高代表與老頭子會談時沒有這些條件，現在又有？你們違反了老頭子的承諾！」

他們再三聲明：他們只是執行人員，只能照命令辦事。

在閒談時，那位老的內安人員對我說：「像你這樣能幹的人，當年如果不走，隨著國內經濟起飛，現在至少是百萬或是千萬富翁了。」

「不走？不走就被你們抓去吃咖哩飯了。」

他說：「像你們幹鄉村居民福利工作的，應該不會被抓。」

「老兄你健忘了。Mr. FU不是被抓了嗎？Mr. HO被警犬追到跳籬笆逃命，這些事兄弟還歷歷在目呢。我的回答，使兩位年輕的內安人員睜大了眼睛，覺得驚奇；而那位老的則啞口無言。

淑貞，我們還會繼續爭取的，請妳耐心等等。

我們的半島夥伴，回國定居後，在自己的國土上和一般人一樣正常生活，不見得會長出三頭六臂。為甚麼石島政府要把我們當作洪水猛獸呢？

我們相信：熱心推崇儒教的現任石島政府，不至於會把我們這些人逼到老死他鄉的地步！我們這些人曾同老頭子等元老一起反殖，爭取國家獨立，落到這樣的地步，他覺得光彩嗎？

另：關於莉兒，我對她的印象還不錯，儘管她是職業的宗教活動家，但到我們這裡來，並沒有大力傳教。總算她是經受了各種社會生活的鍛鍊，顯得成熟，說話得體。聽她說：她與教友們的關係，倒和我們以前做群眾工作相似。她對我們的歷史也表示尊重。

我問起她的婚事，她一笑置之。她講話爽朗，但偶爾也陷入深思。我覺得她是妳過去的翻版。我們應該對她多加體貼以彌補過去的不足。我勸她向石島政府官員傳教，因為他們手中有權，有法律，但缺少愛。她聽了發笑。好了，

暫此擱筆。

祝

安好！

其漢 一九九六·八·九

其漢：

來信收悉。天塌下來，也不過是「滿」然一聲巨響，我已是處變不驚！所幸，你對莉兒的印象還好。既然你不能回來，那麼，關於莉兒的事，必須補充幾句：

自幼把她寄養在我妹妹的家，我把她叫「阿姨」。她長大以後，曾認真地問過我：「為何搞到我沒爸爸，沒有一個家？」

我向她解釋，妳爸爸當年處於亂世，不逃亡會銀鑰入獄。原來也是打算帶著我們母女（那時妳還在肚子裡）一同走的，只怪媽媽稍稍猶豫，考慮到妳在懷裡，不堪舟車之勞，沒有堅決跟妳爸爸走。過了幾天，想要不顧一切跟隨著去，可惜聯絡的人已走遠了。以後音訊全無。六十年代中期，有人傳說：妳爸爸已在一次動亂中死了，可是，我不相信。即使只有萬分之一的希望，也要充滿信心等待，等待……

她也曾提出，我應當另找一個配偶。既然父親超過十年毫無消息，妳就不受法律約束。可是，我還是等待，等待……

她畢業後出來工作，曾經戀愛過，只因那個男的執意要出國謀發展，才鬧到分手的。她哭過，非常痛苦。要跟男的去麼，她捨不得離開媽媽；要讓男的單獨去嗎？難免要重演家中的悲劇。那個男孩曾來到家裡，要求重歸於好。可是，莉兒的脾氣同你一樣倔強。她不見那個男的。以後，她便把精神完全寄託在宗教活動上。

莉兒的事，使我心中隱痛，我不知道這是歷史的必然，還是命運的嘲弄；我內疚的是，居然把悲劇遺傳給下一代！

我在勿洞會見你時，曾經對你說過：我的一切社會關係，都在石島，不能想像我會捨棄這一切，顧了你，到秦南去過鄉居生活，當「無國籍外僑」。你說：不會，不會，我們遲早一定會回去。可是，現在呢？……

我們的年齡，已進入倒數的階段，還有多少日子可等？

現在，偌大的屋子就剩下我一個人，以後就成為我的棺材吧。我會留下遺言表示抗議，讓參觀的人去評理！

今年的中秋夜，屋外下著雨；雨水順著玻璃窗往下流，流……如果那是我的眼淚，倒可以舒暢胸懷。可惜，我的淚已乾，心中只有鬱悶。再弱的心也長了繭，像塊鐵了！

令人費解的是：他們給最高代表回國的准證，與你們的不同，到底為甚麼？未了，但願你在外多保重！

祝  
安康！  
你的 淑貞 一九九六·九·二  
十七  
(高於曼谷)

2